

债券代码：136595.SH	债券简称：16 南港 03
债券代码：135877.SH	债券简称：16 新港 05
债券代码：136745.SH	债券简称：16 南港 05
债券代码：150265.SH	债券简称：18 新港 01
债券代码：145720.SH	债券简称：17 新港 02
债券代码：136596.SH	债券简称：16 南港 04
债券代码：143631.SH	债券简称：18 南港 01
债券代码：136746.SH	债券简称：16 南港 06
债券代码：143844.SH	债券简称：18 南港 02
债券代码：175233.SH	债券简称：20 南港 01
债券代码：188141.SH	债券简称：21 南港 01
债券代码：136747.SH	债券简称：16 南港 07

南京新港开发总公司关于  
2021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南京新港开发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披露了《南京新港开发总公司 2021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经公司事后审查发现，公司 2021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中部分数据披露不准确，为了确保本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对 2021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进行更正披露，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对 2021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中“（四十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中“主营业务成本本期金额更正为 4,559,630,255.09 元，其他业务成本本期金额更正为 8,637,919.61 元，药品销售成本本期金额更正为 27,919,665.01 元。”

上述更正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业绩无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因上述更正事项所带来的不便表示诚挚的歉意。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财务报告编制审核工作，提高财务报告的信息披露质量，敬请谅解。更正后的半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将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敬请查阅。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南京新港开发总公司关于 2021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的更正公告》之盖章页）

